**关口镇张岭村泥沟至张岭黄姜产业园道路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关口镇张岭村泥沟至张岭黄姜产业园道路建设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年5月29日 10时30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AKGLDCG-2023-002

项目名称：关口镇张岭村泥沟至张岭黄姜产业园道路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122,249.5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关口镇张岭村泥沟至张岭黄姜产业园道路建设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122,249.5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122,249.5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其他专业施工 | 改建及硬化张岭村泥沟至 张岭黄姜产业园道路3.096 公里（路面宽3.5米，厚 0.18米）。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2,122,249.50 | 2,122,249.5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日历天（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关口镇张岭村泥沟至张岭黄姜产业园道路建设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

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

发〔2007〕51号）；
（4）《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

通知》（财库〔2004〕185号）；
（5）《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

006〕90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

〔2017〕141号）；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

财办采〔2018〕23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关口镇张岭村泥沟至张岭黄姜产业园道路建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
 （3）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三级）以上资质（复印件，满足二维码扫描查询）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4）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以上的注册建造师资格，提供项目经理的执业资格证、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及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承诺书；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1年至今至少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1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6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6月至今至少三个月的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须提供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相应查询结果的网站截图（加盖公章）；
 （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3年05月15日 至 2023年05月19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3年05月29日 10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 ****五、开启****

时间： 2023年05月29日 10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07开标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注：1、购买须知：投标供应商应使用捆绑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 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 2.报名成功后投标供应商需在文件发售时间内将加盖单位公章的投标成功回执单、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件、项目负责人证件、中小企业声明函（PDF扫描件加盖公章）在报名截止前发送至627888115@qq.com邮箱进行投标确认，确认完毕后方可下载磋商文件。3、未完成网上投标或未经采购代理公司确认，无法完成后续流程。4、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5、各供应商须在报名期间内下载采购文件，未下载文件的单位将无法提交电子投标文件；6、电子投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7、请各供应商购买磋商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旬阳县关口镇人民政府

地址：旬阳县关口镇人民政府

联系方式：15891555399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安康市广利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花园大道斯珀特广场2楼

联系方式：0915-3326333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鄢工

电话：17729158277

安康市广利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2日